

## 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延期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鉴于公司处于重整期间且各项业务基本停滞，公司拟延期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。公司将尽快推进年报编制工作及重整程序相关进程，并且计划不迟于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年报披露工作。对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风险提示：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公司存在重整成功或重整不成功并转入清算的可能。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

